

花不落

春归



计晓毅
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作者简介

计晓毅，女，云南省作家协会会员。喜欢一种花，灿烂地开在山崖，一春一夏。爱一种诗的语言，喜欢优美的词句，于是便有了散文、小说、报告文学、通讯各种文字二十余万字，现收集起来，如一片野花，喜欢或不喜欢，都为你盛开。

花不落

春归

计晓毅

著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春归花不落 / 计晓毅著. —昆明：云南人民出版社，2012. 8

ISBN 978-7-222-10264-4

I. ①春… II. ①计… III. ①中国文学—当代文学—作品综合集 IV. ①I21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201791 号

责任编辑：周明全 陈朝华 武 坤

责任校对：武 坤

装帧设计：左 旋

责任印制：段金华

书 名 春归花不落

作 者 计晓毅 著

出 版 云南出版集团公司 云南人民出版社

发 行 云南人民出版社

社 址 昆明市环城西路 609 号

邮 编 650034

网 址 www.ynpph.com.cn

E-mail rmszbs@public.km.yn.cn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14.5

印 数 1000 册

字 数 200 千

版 次 2012 年 1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 刷 云南民族印刷厂

书 号 ISBN 978-7-222-10264-4

定 价 28.00 元

自序

人的一生就像一年中的四季。

我从春光明媚的季节一路走来，青春已渐行渐远，但在青春中记录着的那些人和事，总在经意或不经意间拨动着我的思绪。

本书收集的大多是报告文学，《情系红土》、《一叶扁舟踏浪来》、《山村，那璀璨的灯光》、《春染红泥花满园》等等，写的都是人，一群为社会默默作着贡献的人，他们时常在我的脑海中浮现，常叹往事如烟，总是随风散去，可又有多少往事真的能如烟般散去痕迹全无，不会的。书中记录的人和事，一个个鲜活的事例时常激励着我，有临危受命的改革者，有一心装着老百姓改良品种的农艺师，我知道生命是一个不停飘移的过程，我们所走过的路，所走过的每一个地方，每一个人也许都将成为驿站，成为过客，一些人来了，走了，一些事发生了，淡了，在人生的驿站再度回首时，找不到彼此熟悉的身影，但有些人和事永远也记不起了。

人生路上，风过花开，不同的只是时光不会再采，我想对于曾经的人和事，只能是感动。

人到中年有些累，也得强自坚持，延续父母迟暮的欢乐，撑起儿女明天的晴空，一如春归了花还不落，仍要坚强地活着，绚丽地绽放着。

2012年6月5日

目 录

小 说

青 青 3

白 雾 7

秋天，那飘落的银杏 14

同在蓝天下 17

那晚有星有月 19

铜运轶事 24

散 文

红军渡 77

家乡的小路 79

生 命 81

思 82

路上的少女 83

故乡恋 85

小城的早晨 87

留你在心中 89

那年蜀道行 91

美哉！金钟山 93

峰 95

走进古树村 96

报告文学

春归花不落	101
情系红土	111
山村，那璀璨的灯光	119
乌蒙之光	130
一叶扁舟踏浪来	145

通讯 论文

春染红泥花满园	157
抓好水利工程建设促进山区经济发展	166
知时好雨润无声	170
为了“命脉”早贯通	172
乌蒙山里治水人	174
千锤百炼铸形象	176
情系红泥花满园	181
头等大事	183
农家集资办电	186
冬的热流	188
让山村灯光璀璨	190
中低产地变良田	192
思想解放天地宽	194
会泽县水利建设高唱“五小”歌	197
大战“命脉”	199
爱心献给贫困山区	201
灯比以前亮了	203
汗水浇红文明花	205
夯实基础谋发展	207
贫困山区新亮点	209
打造精品工程增效益	211

党员争做先锋创佳绩	213
做官先做人、万事民为先的基本内涵及其实践途径	215
信访工作中的几点体会	219
后 记	222

小 说

青 青

青青以为学校的秋天一定比家乡的秋天美丽，家乡的秋天虽然明净清纯但却又高又远，让人觉得不是实实在在的生活在现实中，没有一点幻想。而学校的秋天不知是什么样子的，青青从来没离开过家乡到过外面的世界。

青青怀揣着师范学院的录取通知书，第一次来到省城，来到省师范学院。天已经黑了，院门口值班的一个老头就死活不让青青进去，直到青青摸出那份盖有学院大印的录取通知书时，那老头才勉强拉开了大门的一个缝让青青进去，末了，还拿眼光神秘地瞟了她一眼，青青觉出了一种轻蔑的味道。

青青在七拐八弯的校园中找到了自己的班主任，班主任是一位三十多岁的年轻人，也是从农村里出来的学生，后来大学毕业后又考上了中文系的研究生，再后来又考上了博士，一副爽爽朗朗无忧无虑的样子，青青就极羡慕。青青想，要是换了自己，是没有这个胆量的，尽管青青的学习从小学到中学都是班里的优等生，可那是在农村里，现在是在城市，一切都变了。

当晚，青青的班主任就把青青安排在招待所里睡下，青青却怎么也睡不着，脑海中翻来覆去地回想着的总是那些黝黑黝黑肥沃的土地。还有那些红彤彤的番茄，绿茵茵的韭菜。

学校里的秋天，果真如青青所料，很美，比家乡的秋天多了许多色彩。天空没有一丝云彩，太阳照得校园四周的大地明亮而温暖，小鸟叽叽喳喳地唱着歌在天空中飞来飞去，一排排枝叶茂

盛的银杏树掩映着古香古色的教学大楼，太阳光从银杏树的叶子缝隙中筛了下来，点点金黄就洒在这栋房子的门上、窗上，窗上的花盆里挤满了一切颜色丰富的小花，像一个个铺满灿烂鲜花的花台。

青青整个身心地欣赏着学校的秋天，满耳朵都塞满了“咯咯咯、哈哈哈”的笑声，青青的记忆中，爹是从来不准青青这样露着几个牙齿笑的。

青青走在校园里，小心地迈着步子，可浅灰的方口布鞋上还是蒙上了许多灰尘，青青心疼地蹲下身来用手掸了又掸，拍了又拍，可灰尘就像是粘上去似的怎么也拍不掉，青青的心痛得直想掉眼泪，这双布鞋还是青青的母亲在青青临出门之前连熬几个夜晚才赶做出来的。可青青的那些同学，十个有九个脚上穿的都是新皮鞋，青青长到了十七岁，突然看到了这一点，突然感觉到此时的自己站在这样的天地之间，一定是那样的土气，那样的不和谐。一种巨大的孤独感便从脚底下面升了起来。

在家乡，青青可是吃穿不用愁的人，逢年过节，青青还一套又一套的新衣服，尽管，青青穿的衣服不是同学们穿的那些开司米、海马毛、牛仔裤，可青青还是穿了，五颜六色花花绿绿的花布新衣裳都穿了。

青青的同座是一个活活泼泼大大方方的城市女孩子，据说，许多恋爱的新闻几乎都与她有关。

不知为什么，青青就极羡慕。青青和男生说话会脸红。

青青的目光就一直追随着同座的身影，同座的倩影一天晃得人眼花缭乱，青青就不由得一阵委屈，一阵心酸。

天分不清是晴抑或阴，灰蒙蒙的不晴也不阴，眼看着一会儿就要晴了，突然一大堆云彩又扑了下来。眼看着云彩扑了下来罩住了天空，快要下雨了，一会儿太阳又从乌黑的云彩中钻出一半来无精打采地看着人们，青青无论如何也想不到学校的秋天会是这样的日子，这样的惆怅。青青见了许多新异的人，见了许多奇怪的事，一个想要留在省城的念头便很快地滋长起来，然而，青

青唯一有希望留在省城的只有一条路，那就是考上研究生，像青青的班主任一样。

然而就在那一天，天晴得很好的那一天，青青在教室里复习完功课后准备回宿舍，突然，青青的脊背酥酥地痒了起来，开始，青青还以为是什么小虫在背上爬，伸手去摸却又什么也没有，过了几分钟，那痒酥酥的感觉又钻了出来，青青猛然一回头，只见青青的后面坐着一个脸红红的学生，抬起的一只手正停在半空中，青青顿时明白了，一种被欺负与被侮辱的感觉涌了出来，最初的意识是青青只想骂点什么，那个学生却痛楚地慢慢从座位上站了起来，“我，我，我对不起，我只想和你交个朋友，我是从农村来的，城市里的学生看不起我。”那个学生木讷讷地说着，把青青想骂点什么的意识一下子击得七零八落，一种说不清的感觉酸酸地涌上了心头，青青仰着头，泪光闪闪，一时不知说什么才好。过了片刻，泪水还是成行地涌了出来，滴在桌上滴在书上……

青青病了，满耳朵都是嘈杂的读书声和嘈杂的笑声，大家都在笑她是从农村里来的孩子，笑她的头发，笑她的蓝布衣服，笑她的方口布鞋，青青竭力地想跑，想跑出这个圈，可怎么也迈不出脚，头胀得几乎要撑开了，青青觉得自己是站在奇峰陡壁的顶端，又仿佛跌入了万丈深渊的低谷，一会儿青青又觉得自己是走在回家的路上，在给地里的爹送水的路上，青青看见爹那弯曲的脊梁牵着牛，粗壮的胳膊正在烈日炎炎的太阳底下晒着，母亲在前面拉着犁，身体向前佝偻着，绳索在肩膀上勒出一条深深的沟，移动得很慢很慢，眼看着就要跌倒了，小妹也在后面艰难地用两只小手扶着犁，小妹的一双眼睛望着青青，青青不由得无可奈何地大叫起来。

醒来时，青青却发现自己躺在一个陌生的环境里，四周都是墙，而且雪白雪白的刺人眼睛，青青愣住了，自己是怎么住进医院里来的，突然，医院病房里的门“吱呀”地开了一条缝，随即露出同座一张极富魅力的脸来：“青青，你醒了。”

“嗯”。青青轻轻地点了一下头，随即惊讶地说，“我是怎么住

进医院里来的?”

青青的同座说：“昨天你从学校的教室里回来就病了，半夜里发高烧，讲胡话，我和宿舍里的其他同学就把你送进医院里来了。”

青青一下子明白了，忽地又想起了那天学校里的事，不由得委屈地哭了起来。青青又急急地说：“那么，医院的住药费怎么办呢？”

“这个嘛，你就不要操心了，我和同学们已经把你的住院费交了，你就只管安心养病吧！”同座大大方方地说着，鲜艳的连衣裙随着说话的动作在优美地舞动，青青不敢看同座的眼睛，把脸偏了偏，很是感动。

“青青，你怎么总是这样的忧愁呢？”同座很奇怪地说。

“我也说不清楚。”

“青青，你的自卑感太重了，何苦妄自菲薄呀，其实，我们多想和你交个朋友，你不知道呀，你在我们大伙儿的心目中是多么清纯的一个人啊！”

青青感到了一阵温暖，许多酸酸的感觉便一下子涌了上来，喃喃地说：“你们看得起我。”

“谁看不起你了，青青，你是自己看不起自己。”同座灿烂地笑着说。

青青便低了头，罪人似的，眼里的泪水直打转儿。

“你们看得起我。”青青小声地又重复了一遍，声音轻得只有自己才能听见。

后来，青青便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告别了省城，告别了师范学院，回到家乡当了一名乡村教师。

白 雾

远方好大的山被升腾起来的白雾罩住看不见一点轮廓。

刚才还是清新明丽的小城，突然间便被这雾搞得朦朦胧胧的，她揉揉惺忪的眼睛从沙发上坐了起来，方才想起又是一夜没睡觉了。

丈夫书房里传来一阵阵肆无忌惮的笑声，他们打麻将已整整一夜。她无法去干预他们也不想去干预。丈夫总说：“各人有各人的追求，为什么要强求一致呢？”想想也是，人各有志。

入秋这段时间以来，不知怎的，她的心情总是高兴不起来，整天一副郁郁寡欢的样子，不想说话，不想做事，有时想写点什么，可又什么也写不出来。她用这样的一种思维方式来安慰自己，即：自己是白痴。自己的知识够肤浅够浅薄够没有意思的了，过去的就让它如过眼云烟一样过去吧！然而，眼前的丈夫在她的心中已变成了一只绿苍蝇，她看见他便恶心，便想呕吐。

为了那一次，她再也不碰那张淫乱的床。在这点上她很固执，为遮人耳目，她除了住在医院值班室外，偶尔也回家住在客厅里或躺在沙发上。她，她的心里一片荒凉，什么也写不出来。

这种日子实在无聊。有时候女伴们来玩不免也是坐在一起各自闲吹各自的家庭烦恼，大家都说“结婚是爱情的坟墓”。还有什么“劝君惜取少年时，劝君惜取金缕衣，花开堪摘直须摘，莫待花落空摘枝”等等及时行乐的话，她没兴趣，除偶尔搭上一两句话以外，便是长时间地呆坐，以至于女伴们也不常来了。

每当夜晚，小屋里的灯光也淡黄也青黄也桔黄得和星星遥相辉映在夜空中的时候，她就想起那失落的星星的“歪诗”，我是否爱你/我不知道/当我瞅见你的脸/当我望见你的眼/我的心便没有了任何烦恼……

她的眼前仿佛出现了一座坟墓，在温暖而多雨的边境交界处的城外，新建的烈士陵园，经几天绵绵细雨的冲刷，无比的清新美丽。星星花盛开在烈士陵园一片绿的世界中，远远望去好似璀璨的星空，那么庄严，那么肃穆。

星的墓位于第一排，墓前插着一枝散发着树脂清香的柏树，深绿色。柏树枝左边用红漆写着星的姓名、籍贯，右边扎着一个黑绸结，它像一只钟情的蝴蝶日夜依恋长眠于墓中的战士，不愿离开。周围是一束束才采来的山花，有老山兰，有勿忘我。

从战火的硝烟中归来的战士无声地站在墓前噙着泪，任山谷款款吹来的山风，带着深情的抽泣呜咽飘向远方。一朵朵精制的素白小花，从各自在心中诉说着思念的战士们手中飘落，像洁白的雪花覆盖在坟头。

一个小战士泣不成声地说：“班长，您太累了，一连几个晚上都没睡过一个好觉，现在您可以静静地睡了……”

“班长，您托我买的书，我已经给你买了，我把它放在您的面前吧！”

“班长，您说过和我讲您和她的罗曼史呢，你怎么不讲了……”

战士们默念着，仿佛他们的班长星又回到了他们中间。一个稚气未脱的小战士手里捧着一盒火柴，扶着墓碑声泪俱下地说：“班长，这盒火柴是干的。”

战士们各自用自己独特的方式来祭奠英雄，表达自己的哀思和怀念。

他们是怎么也忘记不了和星朝夕相伴并肩战斗的日日夜夜。而她却在那天……她闭上眼睛不想再回想下去。

雾还没散去，仍白朦朦地罩着山罩着城罩着人也罩着她的心。

今天是星期天，吃过早点以后，那帮打麻将的人陆续散去，丈夫的画友们又开始来临，今天是他们艺术青年聚会的日子，张啬背着画板，敞开着的牛仔衣上粘满乱七八糟的颜色。她问张啬：“你这是干什么？”张啬笑嘻嘻地拖长声音对她说：“这叫艺术，懂吗？”她无可奈何地笑了笑。

今天这个小圈子里的人都一个个富于机智，他们聪明而又显得懒散，他们不甘寂寞却又找不出一条热爱生活的路来，于是，风趣横生的妙语隽言在他们嘴里滔滔不绝，连珠炮式的低语便诋毁所有的权威，满无所谓地评论国家政治，深信自己是一块没被人发现的金子，用种种语言竭力证明自己是思考的一代。“你看看人家外国，要多自由就有多自由，想到什么地方去就到什么地方去，而我们呢？想去一个风景区画几张速写，又是请假，又是说理由，又是领导签字，千难万难。”丈夫在一旁更是满面春风，他说：“中国的面貌正在迅速改变，新的心理环境正在迅速出现，新的心理之花也正在中国大地上开放。我们这些搞艺术的，应该以最敏感的神经与嗅觉，最先投入到新的生活中去。”一会谈到大卫的力量，米开朗基罗的才智，再一会又说到雨果的《悲惨世界》、歌德十年之心血的《浮士德》。

幽默的话语不断从丈夫留长发的额头下的嘴巴中滑了出来，引来了一阵阵热烈的掌声。掌声随着连比带划的手势一次比一次激烈，此时，她似乎才感觉到他是一个真正的人。奇怪，可怕的虚荣心，致使她这样行尸走肉似地活着。

望着丈夫不断变换着手势，她想起了那一夜，那纯粹属于偶然的一夜，原说替医院里的护士小李值一个夜班，可小李办完事后又匆匆忙忙地赶来了，她和小李闲聊了一阵便想回家去，当时已是深夜一点，当她骑着自行车开锁进门时，便有一种不安之感袭击了来，这是第六感觉在起作用吗？她有些迟疑地进入客厅，推开卧室的门，战战兢兢地拉亮了台灯鬼使神差般地朝床前望去，赫然在目的是一双时髦的陌生的红高跟皮鞋。她惶恐极了，但也终于明白了。